

河南农业大学文件

农大教〔2020〕20号

河南农业大学 关于表彰 2020 年度校级教学名师的决定

各学院，校直各单位：

根据《河南农业大学教学名师评选办法(修订)》(校政教〔2018〕13号)，本次校级教学名师评选工作经过个人申请、单位推荐、专家评审、学校公示等环节，评选出李奎、徐桂转、陈振、王宜伦、张帅梁 5 位教师为 2020 年度校级教学名师。望各位校级教学名师积极从事教学研究，以省级教学名师为目标努力开展各项工作。建设期满后学校将依据教学名师考核标准与验收办法(见附件)对教学名师进行考核。

为了更好地发挥教学名师示范作用，调动教师教学积极性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现予以表彰，以资鼓励。

附件：教学名师考核标准与验收办法



教学名师考核标准与验收办法

1. 考核标准

(1) 每学年承担的本科生课堂教学任务不少于 32 自然学时。

(2) 在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教学手段改革方面取得突出成绩。在两年内至少发表 1 篇教研论文（核心期刊）。

(3) 教学效果好，主讲课程在本学科专业领域内有较大影响；主编或参编省部级及以上规划教材 1 部；学生教学评价优秀。

(4) 积极从事课程教学改革和建设，主持省级教学工程项目（教改项目、精品课程、在线开放课程、基层教学组织、虚拟仿真实验项目等）或获得过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（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排名前 3，省级教学成果奖排名前 2）。

2. 验收办法

项目建设期 2 年，建设期满，项目负责人须报送《项目结项报告》和成果支撑材料，教务处组织专家根据考核标准对项目进行验收。验收不合格者，取消校级教学名师称号，2 年内取消申报校级教学工程项目资格。